

“两法”同行 护佑成长

呼市中院为未成年人撑起法治保护“伞”

呼和浩特讯 “少年强则国强”,未成年人的健康成长,关系千家万户的福祉,关系国家和民族的前途与命运。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正式施行之际,呼和浩特市中级人民法院为增强青少年法律意识,引导青少年树立法治观念,积极引导、引领各基层法院开展系列宣传活动。

5月28日,呼市土默特左旗人民法院隆重举行少年法庭揭牌仪式,至此,呼市实现了全市基层法院少年法庭全覆盖。为积极贯彻落实最高人民法院发布的《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未成年人审判工作的意见》,切实做好未成年人权益保护和犯罪预防工作,呼和浩特市中院组织市四区基层人民法院在全区率先成立少年法庭,并集中举办少年法庭揭牌仪式,之后又迅速将少年法庭延伸至9个旗县区,为维护未成年人合法权益提供了有力的司法保障,努力开创了全市法院未成年人审判工作新局面。

呼和浩特市中院党组书记、院长赵希民表示,呼市中院统一成立“少年法庭”是全市两级法院深化综合审判改革、探索建立



独具特色的未成年人审判模式的创新举措,这标志着呼市未成年人审判工作向着“审判专业化、队伍职业化”目标又迈出了坚实一步。

为进一步增强学生法治观念、提高未成

年人法治素养,近日,呼和浩特市中院开展了“与法同行 护佑成长”法院开放日活动,邀请锡林南路小学分校四年级的50名同学走进法院,近距离感受法院文化,感受法庭的庄严和神圣。

同学们驻足在审判办公大楼前的独角兽“獬豸”旁,感受公平与正义;在审判法庭中,同学们学习到了法庭的构造和陈设,不时与工作人员互动提问;在少年法庭,同学们穿上法袍,体验了一把当“小法官”的感觉,现场教学使同学们体会到了法官的责任与义务,对法官增添了一份尊重与敬意;最后同学们在朗诵《少年中国说》中,读出了国家的希望和对法治的憧憬。

5月31日,呼市中院未审庭法官宋晓瑾进行了入户判后回访。回访中了解了一起子女抚养权案件的后续情况。回访中,当事人对法官在该案调解过程中耐心细致的工作深表感谢,认为法官将双方直接受蒙语授课的孩子判归给精通蒙语的父亲而非汉族的母亲,更有利于孩子的教育成长,实实在在地为当事人化解了矛盾。

结合“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要求,呼和浩特市中院开展了对涉离婚案件当事人的心理疏导活动和对离异家庭子女的回访工作,在案件审结后,通过回访的方式,投入“爱心、耐心、用心”,彰显人文关怀,实现法律效果与社会效果的有机统一。(郝新新)

中国联通内蒙古分公司开展智慧助老公益大讲堂活动

呼和浩特讯 为持续提升助老服务水平,让老年人在信息时代中有更多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6月2日上午,中国联通内蒙古分公司联合多家单位成功举办了我为群众办实事服务再升级计划启动仪式暨“银发无忧 智慧助老”公益大讲堂活动。

此次活动邀请呼和浩特市公安局反诈中心民警,就“养生保健”“冒充公检法工作人员”等老年群体中多种常见电信诈骗手段进行了详细讲解。民警通过真实案例向老年人揭示各类诈骗的手法,告知相关防骗方法,提醒老年人面对形形色色的骗术时,一定要保持头脑清醒,保护好个人信息,做到“不听不信不上当”。

据中国联通内蒙古分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许德祥介绍,中国联通内蒙古分公司将在全区持续开展手机公益大讲堂、推出智慧助老产品、提供智慧服务上门等适老惠民活动及业务,以便帮助老年人跨越数字鸿沟,共享数字化发展成果。(郭惠心)



推行“每日一法” 送去“法治快餐”

巴彦淖尔讯 “借钱不还”什么情况下构成诈骗罪?酒后在小区挪车算酒驾?“戴罪之身”岂能胡来?.....这一个一个带着问号的“模糊概念”,正是巴彦淖尔市临河区司法局车站司法所所在辖区社区矫正微信群内推出的“法律快餐”。

这样的“快餐”既能让社区矫正对象快速理解法律的内涵,又懂得遇到事情“对号入座”,从而把握好可为与不可为的界限、辨明应该或不应该的道理。避免把一些理解有偏差、使用不恰当的法律知识运用到日常生活中。

自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开展以来,该所主动查找问题、认真整改,把加强社区矫正对象学法守法作为“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的重要工作扎实开展。

为提升社区矫正对象对法律知识的能力,车站司法所所在每月集中学、定期个别

学、家访共同的基础上,通过转发社区矫正大队推送的法条、网络查找实用法律知识等办法,保证每天在辖区社区矫正微信群推送一条关系群众日常生活的法条案例,让社区矫正对象轻松掌握身边的法律,做合格守法公民,顺利回归社会。(自治区司法厅供稿)



创作优秀法治文艺作品 弘扬社会主义法治精神

呼和浩特讯 为加强社会主义法治文化建设,促进自治区法治文艺作品创作和传播,不断壮大法治文化人才队伍,培育一批具有典型代表的草原法治文艺作品,今年3月,自治区司法厅印发了《自治区司法厅关于开展优秀法治文化艺术作品征集评选活动的通知》,在全区范围内对四种类型的法治文化艺术作品进行广泛征集评选。

活动开展以来,各地区普法宣传部门按照通知要求,紧贴基层群众需求,创作生产了一批同精神文明建设、法治社会建设内容紧密衔接的优秀法治文艺作品。

为做好全区法治文艺作品评审工作,自治区司法厅组织律师、专家对报送作品进行法律审核、内容形式等方面的评价。5月28日,由新闻媒体、律师行业、厅机关有关部门负责人组成的评审组,对选送入围的18部优秀视频类作品、15幅优秀摄影图片类作品、6个文学类作品和6部文艺节目类作品逐一点评并赋分。

最终对各类作品分别评出一等奖一部、二等奖两部、三等奖三部及优秀奖、优秀组织奖若干。

自治区司法厅将持续加大对优秀法治文艺作品的鼓励与支持力度,组织开展法治微动漫、微视频、微电影征集展播活动,汇聚全区优秀网络法治文艺作品,逐步建立全区法治文艺精品库,推动实现共建、共享、共用,最大限度发挥优秀法治文艺作品的示范带动作用,引导全社会形成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法治环境。

(自治区司法厅供稿)

中国银行行长刘金出席“国际金融论坛(IFF)2021年春季会议”并发表演讲

本报讯(记者杨乐 通讯员王玮)近日,“国际金融论坛(IFF)2021年春季会议”在北京举办。中国银行行长刘金出席会议,在“后疫情时代的全球治理与发展全球可持续金融:构建绿色低碳可循环发展”环节发表演讲。

刘金指出,近年来,中国在可持续金融方面做了很多探索,成为重要的市场参与者。“碳达峰”“碳中和”目标的宣布,体现了中国作为全球最大发展中国家的责任担当,同时也必将引起经济社会广泛而深刻的系统性变革,带来巨大金融需求。

刘金认为,全球可持续金融市场潜力巨大,但现阶段还受到三方面制约:规则标准不统一,投资者与企业之间存在信息不对称;可持续市场机制不完善,存在市场分割、参与主体较少、定价机制有效性不足等问题;产品创新不充分,特别是在间接融资市场,授信流程和管理体系有待变革,产品定价机制、抵押和评估设计尚待完善。他强调,发展可持续金融是大势所趋,应制定兼顾各国发展需求的可持续标准,积极培育可持续金融市场,创新可持续金融信贷产品。

刘金表示,中国银行在推动可持续金融发展和业务创新方面进行了一系列有益探索。未来,中国银行将继续担当社会责任,助力全球可持续金融发展。此次会议主题为“后疫情时代:全球治理与国际合作”。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

会长高燕主持开幕大会。国际金融论坛大会主席周小川、联合国秘书长安东尼奥·古特雷斯、国际货币基金组织(IMF)总裁克里斯塔利娜·格奥尔基耶娃等嘉宾在开幕大会上致词。

